

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安乃达

公告编号：2026-037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将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编号：2026-036）。

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14,000元，总股本将减少14,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16,494,000元变更为116,480,00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116,494,000股变更为116,480,000股。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相关信息

因本次回购注销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均可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本公司履行债务偿还义务或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合法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合法债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合法债权文件的约定

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 133 弄 19 号A座

2、申报时间：2026 年 7 月 25 日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3、联系人：李进

4、联系电话：021-31027576

5、邮箱：security@ananda-drive.com

6、其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5 日